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2月2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的相关公告,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 关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、确认、批准或注册,公司本次向特定对 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须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、深圳证券交 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2日